

# 中国食品药品企业质量安全促进会

## 关于《神经干细胞移植临床研究和应用规范》等六项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国食品药品企业质量安全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经中国食药安全促进会及评审专家审定，同意由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第七医学中心提出的《神经干细胞移植临床研究和应用规范》、中国医学科学院基础医学研究所提出的《干细胞防控糖尿病及并发症临床研究技术规范》、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提出的《组织工程产品 含细胞组织工程软骨体外构建质量要求》和《组织工程产品 面部硬组织畸形用组织工程软骨人体移植后评估要求》、香港中文大学（深圳）提出的《果蔬中农药残留快速定量检测 荧光定量免疫层析试纸条法技术规范》和南京思予食品有限公司提出的《母婴用天然泉水》六项团体标准立项，特此公告。

请有关单位严格按照要求抓紧组织实施，严把标准质量关，按时完成标准的编制工作。

联系人：王冠杰

联系电话：15838233690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高粱桥斜街59号中坤大厦1718

邮编：100125

电子邮箱：FDSA@fdsa.org.cn



中国食品药品企业质量安全促进会

2025年9月29日